

##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停牌核查结果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 本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2 月 6 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同力水泥，证券代码：000885）股票交易价格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至 1 月 24 日期间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7.91%，特别是公司股票价格 2017 年 1 月 18 日、1 月 19、1 月 20 日、1 月 23 日、1 月 24 日连续五个交易日涨停，同时换手率异常放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为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开市起停牌，并披露了《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停牌核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期间，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17] 第 14 号），停牌期间公司对关注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核查，现将核查结果予以公告。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9 号——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格式》的规定，经公司核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基本面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2、2017 年 1 月 25 日，公司向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书面函询：“你公司和实际控制人河南省发改委是否计划对同力水泥进行股权转让、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同力水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2017 年 2 月 3 日，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书面复函：“到目前为止，我公司和实际控制人河南省发改委没有计划对同力水泥进行股权转让、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同力水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3、公司近期接待投资者调研的情况已按《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要求，于2017年1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17年1月12日-13日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7-001）。

此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公司及时回答了投资者关心的问题。

通过对照《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五章信息披露相关条款，公司在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过程中，不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的事项。

4、经逐一核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亦不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5、通过比对公司截止2017年1月24日收市后的全体排名前20名股东名册（包括对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穿透核查），除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天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联合水泥集团有限公司外，未发现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其直系亲属，以及公司大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 三、风险提示

1、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2月6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报告期内，公司业绩没有亏损，也不存在大幅变动。因年度审计尚未开始，业绩情况为公司财务部门预估，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6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特此公告。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2月3日